

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拟开展坏账核销专项财务评价审计
选聘审计机构工作已经结束，经评委评议，现确定中选机构为：

南京宁瑞会计师事务所；

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将在本公告发出 10 日内按选聘公
告、评选文件的要求及中选单位的的各项承诺与你方签订专项协议。
如中选单位不能全面响应评选文件要求或各项承诺，在 10 日未能按
时签订专项协议，我公司有权与第二名候选单位另行协商、签订专项
协议。

南京华东医药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8 月 2 日

